



## 大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六十四次全体会议

2002年12月2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扬·卡万先生 . . . . . (捷克共和国)

上午10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 35 (续)

巴勒斯坦问题

-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A/57/35)
- (b) 秘书长的报告 (A/57/621)
- (c) 决议草案(A/57/L. 34, A/57/L. 35, A/57/L. 36, A/57/L. 37)

**基迪昆先生**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以英语发言)**: 上星期五, 在我们开始审议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 35 时, 我们也庆贺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力斗争的 35 周年纪念, 这主要是自决与国家权力。今天, 我们想同其他成员国一同再次确认我们毫不动摇地支持并同巴勒斯坦人民团结一致, 并祝他们在正义斗争中取得最后成功。

我们同国际社会一样对中东和平进程的暗淡前景深表关注。以色列国防军今年早些时候发起的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入侵和重新占领使该进程完全停止。中东的新一轮暴力不仅使巴勒斯坦和以色列人民再次陷入可怖的血战。也破坏了整个地区的和平与稳定。

其结果是, 数以千计的巴勒斯坦和以色列无辜平民遭杀害和受伤, 其财产大多被毁环。占领国施行的

其他残忍措施和作法为巴勒斯坦人民带来更大伤亡。令人不安的是, 肇事者继续使其军事行动合法化, 声称这是反恐国际运动的一部分, 这是另一个引起广泛关注的原因。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反对针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过激和不加区分使用武力及其他卑劣行径。它也谴责对以色列平民的任何暴力行为。我们认为这些行径不会给任何一国人民带来和平或安全。相反, 他们只会造成中东无穷尽的痛苦和不稳定。

因此, 我们再次要求各方全面和无条件遵守 2000 年 10 月 17 日停火协定和所有有关联合国决议。同样, 我们敦促双方遵守其停火承诺并回到谈判桌前以便寻求这种徘徊和悲剧冲突的政治解决方案。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一贯支持中东和平进程, 并认为只有在国际监督下通过政治谈判达成的各方都接受的解决方案以及主权平等原则才能结束冲突。这样的解决方案必须以尊重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力为前题, 特别是建立在国际公认边境内同以色列在和平与安全状况下共存的独立和可生存巴勒斯坦国家的权力; 根据则是联合国第 242(1967)、338(1973) 和 1397(2002) 号决议以及当然的土地换和平原则。

我们不禁对国际社会为支持饱经战争创伤的巴勒斯坦人民付出的不懈努力表示我们的欣赏, 特别在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 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人道活动领域。我们称赞有关联合国委员会，特别是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力委员会为在世界范围倡导并推动巴勒斯坦人民合法事业付出的预期努力。

我们也同其他成员国一样，对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和中东及实地的日益恶化局势造成的持续紧张极为关注。因此，我们强烈敦促冲突所有有关各方实行最大限度克制以制止暴力，将和平进程纳入轨道。

我国代表团还认为比以往更有必要的是国际社会应为实现此目标加倍努力。只有这样才能制止这种杀戮循环、最终获得谈判解决并在中东实现真正和平、稳定和发展。

**乔马先生**（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虽然过去的世纪目睹了殖民主义的消失，但是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局势在过去 50 年持续不断地恶化；它的消失在很大程度上是由联合国在世界许多地区发挥的作用所致。

以色列人同巴勒斯坦人之间的血腥报复活动延续至今，目前局势已达到如此危险的程度，它威胁着区域与世界和平。以色列政府坚持推行殖民定居政策及其伴随的使用极端武力以便在肉体上消灭巴勒斯坦人、其领导人和政治活动家的作法与所有神圣法则和国际法背道而驰。这是不能忽视的罪行。政治谋杀和法外处决事件不断增加，而肇事者并未因此受处罚。由于以色列推行的罪恶威慑政策，世仇和报复事件频繁出现。

以色列的政策形成了以色列人对待巴勒斯坦人的模式。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危险局势，要求立即采取紧急解决办法，以结束危险的暴力循环。面对巴勒斯坦领土局势的恶化，国际社会不能继续袖手旁观。联合国有义务全面和立即承担责任，立即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保护，帮助双方控制局势，结束已经造成双方无数死亡的挑衅和破坏行为。以色列必须停止其侵略做法，遵守国际法和人道主义法。

沙特阿拉伯王国完全支持为实现和平进行的努力，结束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支持执行有关国际决议，特别是安理会第 242（1967）和 338（1973）号决议及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它呼吁国际社会向以色列发出呼吁，立即、负责任地和明确地回到和平进程中谈判桌上，并尊重国际法。阿拉伯领导人强调，和平是一项战略选择和渴望实现的目标。在贝鲁特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上提出的阿拉伯倡议，为阿以冲突提出了一个公正、全面及和平的解决办法，将在此地区及世界恢复和平、安全和稳定。

**马亨德兰先生**（斯里兰卡）（**以英语发言**）：我愿通过你，先生，表示我国代表团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帕帕·路易斯·法尔大使所做的介绍性发言。

我们承认委员会为维护和促进巴勒斯坦人民权利所做的工作。我们也赞赏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进行的人道主义工作，他们经常在被占领土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履行职责。

阿以冲突的根源是巴勒斯坦问题，主要问题是继续非法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巴勒斯坦人民长期以来生活在被占领的条件下，不符合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规定或《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第四日内瓦公约》的要求，该公约也适用于被占领土。

在被占领土内，为实现占领政府的目标而执行的法律、规定和行政措施，影响着巴勒斯坦人民生活的重要方面。执行这些严格的措施，在巴勒斯坦人民当中造成了紧张局势、恐惧及绝望感。

暴力的升级、双方人员的生命损失、以色列城镇中的爆炸、其后对巴勒斯坦地区的军事进攻及财产破坏，都造成了此地区暴力的进一步升级。

以色列从被占领土撤出，尊重所有国家在和平与安全中生存的权利，承认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是持久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一些基本原则。

我国政府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立场，多年来未发生变化。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和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必须得到尊重。巴勒斯坦问题的解决，必须在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338（1973）和 1397（2002）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的基础上进行。此解决办法必须能使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毗邻共存，承认该地区所有国家在国际接受的边界内和平生存的权利。

回顾过去的一年，我们看到此地区发生的事件极其令人悲伤。尽管持续发生暴力，朝着促进和平进程的方向，也出现了一些重要的进展，其中包括通过安全理事会第 1397（2002）号决议，呼吁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和平倡议；美国、俄罗斯、欧洲联盟和联合国为结束暴力、使双方回到谈判桌上进行的努力；更多地关注需要解决的安全问题，以及巴勒斯坦问题有关政治、经济和人道主义方面。

暴力和反暴力对国际社会在此地区实现和平的努力产生了深切影响。令人遗憾的是，国际社会为遏制暴力、稳定局势、解决危机进行的努力，未能达到期望的结果。我们认真地希望，国际社会将继续为使和平回到这个不平静的地区进行努力。

**西伦先生（纳米比亚）（以英语发言）：**星期五，我们恰当地纪念了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尽管媒体对巴勒斯坦人民近来遭受的巨大痛苦报道极少，联合国和国际组织的报告中的信息，足以使我们了解巴勒斯坦人民在这黑暗的时刻多么迫切地需要我们的同情和声援。

就此议程项目的讨论也提醒我们，在巴勒斯坦问题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解决以前，该问题仍是联合国的持久责任。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为同样的目的服务，我们希其象通常一样获得绝大多数支持。

巴勒斯坦人民仍然被剥夺了他们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和建立他们自己独立的国家的权利。这些权利已经被国际法以及若干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决议——特别

是第 242（1967）、338（1973）和 1397（2002）号决议——所确认。这些决议和其他的协定应当予以全面执行，以确保公正、持久和全面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纳米比亚代表团对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表示欢迎，该报告描述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发生的悲惨事态，并包含了重要的结论和建议。委员会在塞内加尔大使帕帕·路易斯·法尔的卓越领导下，继续在全面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努力中发挥了必不可少的作用。

在近期和平进程中的积极发展——特别是在 1998 年至 2000 年期间所发生的积极发展——之后，最近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所出现的灾难性局面，就是以色列反对党领袖访问谢里夫圣地的直接后果。自那以来，和平进程受到极大损害。

纳米比亚代表团对占领国所采用的极端粗暴和镇压性措施表示严重关切。它们对巴勒斯坦人民生活的每一个方面，例如健康、教育、自由行动以及经济和社会活动等，都造成了深远的负面影响。更重要的是，这些措施构成了对巴勒斯坦人民基本人权的严重侵犯和对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严重违反。

在上个月初大赦国际关于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局势的一个报告中，大赦国际称，以色列占领部队的一些行为已经构成了战争罪和对《日内瓦第四公约》的严重违背。这些罪行包括了诸如非法杀戮、酷刑、随意摧毁上百间房屋——有时其中的居民尚未离去——驱逐、阻挡救护车和阻止人道主义援助等残暴行径。国际社会有责任确保，这些残暴行径应当予以制止，犯下罪行的人应当被绳之以法。

纳米比亚代表团谴责正在进行的试图摧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企图，包括羞辱阿拉法特总统和呼吁驱逐阿拉法特总统。显然这些行为对于和平进程是没有好处的，因为需要与之达成和平协定的机构已经受到损害，无法正常运行。和平永远无法仅仅依靠使用武力，或不在双方之间达成一个政治协定就能实现。

为此，纳米比亚代表团赞赏如四方国际协调人等国际行动者的努力，尤其是被称为路径图的努力。但是，纳米比亚代表团坚定地相信，实现和平的正确办法必须是全面的，必须同时处理政治、经济和安全层面的问题，必须从一开始就包括有关最终结果的协定。为巩固这个进程，联合国应当通过在安全理事会通过适当的决议来继续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除了显示团结以外，国际社会应当继续通过在关键阶段提供经济、人道主义和技术援助来援助巴勒斯坦人民，以帮助减轻巴勒斯坦人民的苦难和重建巴勒斯坦经济和基础设施。

最后，纳米比亚继续坚定地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对他们不可剥夺权利的追求，包括他们的自决权和建立他们自己独立国家的权利。

**沙姆西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作此发言。

我谨感谢主席主持大会此次会议工作的努力。我还要对主席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成员表示感谢，感谢他们揭露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发生的悲惨事态的真相。我们还感谢他们在他们包含重要和有价值的事实和资料的全面报告中，向国际社会解释巴勒斯坦问题的有关事实和所涉范围的努力。

今天，世界人民正在庆祝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55年前的今天，历史开始记录巴勒斯坦各种灾难事件，现在依然在这样做。1947年11月29日，大会通过第181(II)号决议，将巴勒斯坦分为两个独立国家：巴勒斯坦国和以色列国。然而在过去几十年期间，世界看到的只是建立了一个国家即以色列国，而这个国家是通过使用军事力量、占领和侵略建立并进行扩张的。以色列四国侯五和五号楼日呼吁美的男女人影一是建立在已经存在的在巴勒斯坦国的废墟之上，也是建立在数以千计无辜的巴勒斯坦人的尸体之上。

以色列军事部队对一个国家一代又一代的人民犯下最长久、最可怕的危害人类罪，但在这一期间，

国际社会仅仅是袖手旁观，看到这这种情况令人十分伤心。在整个这段期间，国际社会未采取任何措施，来结束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并结束以色列政府及其军事部队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历史、宗教和文化遗产的蓄意破坏并犯下灭绝种族罪行。联合国影响的机构也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帮助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他们的权利，或结束以色列非法的扩张和定居点政策，而这种政策的依据是诸如以色列安全和宗教及历史权利等荒谬的理由，而完全不顾联合国有关决议和有关的国际协定。

以色列自1967年以来一直在对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进行占领，使中东陷入了危险的爆炸性局势的边缘，威胁着国际和平与安全，并令人严重关切。以色列的侵略和扩张政策、以色列侵犯人权的行及其对被占领土内阿拉伯居民犯下的残酷罪行，已导致再一次在该区域爆发暴力行为。最近爆发的这种行为是2000年9月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开始并一直继续到今天的血腥事件，其结果是2000余平民丧生，其中多数是儿童；数万人受伤和致残；数以百计的住房被拆毁，数以千计的平民流离失所，巴勒斯坦经济遭到大规模的破坏。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在本讲坛重申继续在物资和道义上支持兄弟的巴勒斯坦人民进行正义斗争，实现他们合法的自决权利，并建立以圣城为首都的独立国家巴勒斯坦国。在这方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重申它谴责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并谴责以色列军事部队对平民犯下的战争罪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确认巴勒斯坦问题依然是中东冲突的核心和关键。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重申它确信，为了实现全面、持久、公正、和平地解决这一问题，国际社会必须采取集体、有效的步骤，谴责以色列政府及其军事机器进行的占领、国家恐怖主义和战争罪行、蓄意杀害平民、任意拘留并在监狱中施行酷刑、破坏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各种机构，以及攻击和重新占领巴勒斯坦城市和难民营。国际社会必须谴责并拒绝接受以色列政府为以下目的而采取的所有程序和非法措施：建

立定居点，并改变在其占领下的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和城市尤其是圣城的历史、法律和地理特征，以期将它的法律和管辖权强加于这些土地，使之犹太化，并否定它们的阿拉伯特性。

国际社会还必须确认联合国尤其是安全理事会以及“四重奏”其他成员可发挥重要的作用，后续并执行合法的国际决议，尤其是迫使占领国以色列立即停止侵略巴勒斯坦城市和财产以及屠杀巴勒斯坦人民的一切行径的决议。还应采取措施，按照1949年《日内瓦第四公约》，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国际保护。国际社会必须迫使以色列遵守与巴勒斯坦方缔结的一系列和平协定规定的所有合法义务，并按照以土地换取和平的原则和联合国有关决议，尤其是大会第181(II)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第338(1973)号和第1397(2002)号决议，撤出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包括圣城、叙利亚戈兰高地以及黎巴嫩沙巴阿农场。这些基准都已经为阿拉伯和平倡议及美国行进图所确认，并保证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自决权以及建立以圣城为首都的对其领土、领空、区域水域和所有自然资源拥有完全主权的巴勒斯坦国。

国际社会必须进一步重申按照大会第194(III)号决议解决难民返回其被夺走的土地的原则，并责成以色列应对其侵略产生的有害影响和后果负全部责任，包括对在巴勒斯坦城市、村庄、营地、财产、机构的基础设施以及国民经济中造成的财政损失作出赔偿，并将应对战争罪行负责的人绳之以法。国际社会还必须要求以色列立即释放关押在以色列拘留营和监狱的巴勒斯坦和黎巴嫩被监禁者，并让人道主义组织访谈这些人，并调查他们的处境。

最后，国际社会必须对以色列施加压力，使之执行有关国际条约和公约，销毁其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尤其是核武器，并将它的核反应堆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制度之中，以便实现区域的军事和安全平衡。

总之，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保证其国家、政府和人民声援并支持巴勒斯坦人民进行斗争，获得他们的自

由、将他们的土地从以色列占领和压迫中解放出来，并恢复他们合法的民族权力，因此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表示支持在公正的国际努力的框架内，全面、和平和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局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感到遗憾的是，有人企图丑化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争取自由的斗争的形象，并将这种斗争与恐怖主义相联系，为以色列的侵略和占领政策辩护。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愿重申，勇敢的巴勒斯坦起义是回应国家恐怖主义和以色列过去几十年奉行的占领政策而兴起的。因此，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要求国际社会、特别是具有影响力的安全理事会成员，行使其充分权威，制止对巴勒斯坦人民进行的屠杀和破坏，并加强政治、发展和救济援助，支持他们争取自由与独立。我们要求国际社会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迫使它接受和平解决，并根据国际法恢复谈判、以便制止流血，并维持中东的安全、稳定与和平、乃至国际和平与安全。

**马吉杜卜先生（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虽然大会今年一直在审议巴勒斯坦问题，但该区域的爆炸性安全 and 经济局势一直在危险地恶化，达到空前的程度，人道主义状况极为悲惨，和平进程也完全停止。这种日益恶化的悲惨局势是以色列针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的所作所为造成的。

以色列继续对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民奉行侵略政策。以色列一直对平民使用过分和不适当的军事力量，并有系统地诉诸包围、攻击、破坏财产、亵渎圣地、孤立巴勒斯坦城镇和城市、并让巴勒斯坦平民人口忍饥挨饿。当没有剩下任何东西破坏时，占领军就选择大规模逮捕和暗杀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领导人，甚至像最近发生的情况那样，把联合国救济人员当作目标。

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令人震惊，这预示着经济封锁、流行病和疾病的传播以及健康和基础设施的恶化合在一起将带来严重的人道主义灾难。尽管国际社会多次呼吁中东实现和平，但巴勒斯坦人每天仍因以色列占领军公然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最基本原则，采取最恶劣的暴力形式而不断遭受苦难。另外，

以色列完全不顾各项安全理事会决议，坚持奉行压迫政策，无视各项国际公约并背弃它加入的各项协定。

实际上，以色列旨在使占领的既成事实神圣化的种种做法都完全违背了国际法，特别是人道主义法，尤其是 1949 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公约》。

只要不对紧张和敌对的根源，即以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采取全面办法，这种局面就很可能继续存在。

突尼斯深感关切地关注着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不断恶化的局势，再次谴责以色列对无辜巴勒斯坦平民的侵略和以色列国防军进行的无数政治暗杀。突尼斯将继续坚定和毫无畏惧地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努力恢复其合法权利，包括在其国土上建立自己以圣城为其首都的独立国家的权利。

面对这种微妙的局势，突尼斯要求安全理事会发挥有效作用，确保保护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民，并在这方面再次要求按照齐纳·阿比丁·本·阿里总统 1998 年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开罗首脑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向该区域派遣国际观察员。突尼斯在中东和平进程的各个方面都发挥了积极作用，并为旨在根据各项协定，即以土地换和平和尊重各项承诺的原则而建立和平的各项努力作出了贡献。

面对和平进程毫无进展，以及以色列总理宣称其国家不再受同巴勒斯坦人缔结的任何协定、包括奥斯陆协定的约束，很显然，以色列政府正在无视其各项承诺，并背弃它签署的协定，从而危及整个区域。以色列进一步拒不遵守国际协定确实是一个值得关切的问题，这促使和平进程的两个发起国以及欧洲联盟和整个国际社会加紧努力敦促以色列选择和平道路，制止其行动、做法和挑衅、并遵守国际法，尤其是安全理事会第 242（1997）和 338（1973）号决议。

该区域建立公正持久和平要求以色列根据有关决议和规定，完全无条件撤出叙利亚戈兰和其他被占黎巴嫩领土。

阿拉伯领导人已展示争取和平的一致意愿，在今年三月召开的阿拉伯国家联盟贝鲁特首脑会议上通过了阿卜杜拉·本·阿卜杜勒阿齐兹亲王提出的阿拉伯和平倡议。这将导致签署一项和平协定，使以色列完全撤出被占阿拉伯领土，以换取阿拉伯国家同以色列建立正常关系。不幸的是，该区域发生的可怕事件和事态发展并没有指向这个方向。

在另一个方面，突尼斯坚决支持美国总统乔治·布什提出的远景，呼吁根据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我们希望，这一前景将会尽早变为具体行动。

突尼斯也欢迎四方为重新开始和平进程作出的努力。我们相信，如果四方的四个成员团结努力并协调行动，他们将在最终解决巴勒斯坦问题方面发挥决定性作用。

在 2000 年春天和夏天举行的大大缩小双方观点差距的和平会谈证明，只要有充分的政治意愿，就能够公正和最终解决冲突。

只有在各方参加政治和平进程时，才能打破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中持续的暴力周期。以色列政府应当认识到，军事力量和过度的暴力永远不会保障以色列人民的和平与稳定，没有别的办法，只能以感兴趣和负责的方法回到谈判桌旁，以便恢复和平进程、停止流血和确保中东地区的稳定。

**杜里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我的发言将涉及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 35 和题为“中东局势”的议程项目 36。

首先，我谨重申伊拉克人民和政府对于巴勒斯坦人民把其土地从可怕的犹太复国主义占领之下解放出来的正义斗争的声援。今天，我们都记得，尽管受了数十年的痛苦，巴勒斯坦人民尚未能够行使其基本权利——也就是独立和自决权。

今年，大会是在极其困难的时候讨论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局势这两个议程项目，目前时刻的特征就是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增加对巴勒斯坦人民的犯罪行为，

并继续威胁黎巴嫩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占领黎巴嫩的沙巴阿农庄和阿拉伯叙利亚的戈兰。

我国代表团注意到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A/57/35)。尽管我们赞赏为编写这份报告作出的巨大努力,但是我们希望它本来能够以更加集中和确切的方法反应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实际发生的情况,尤其因为全世界都知道犹太复国主义实体每天对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恐怖行径。

在过去五十年里,巴勒斯坦人民面临犹太复国主义占领实体的可怕和无情的行动,把他们从自己的土地上赶走并剥夺了他们的权利。我们都知道,过去五十年里,成百万巴勒斯坦人生活在散居地的难民营中,被剥夺了返回自己家园的基本权利。由于对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民广泛使用重型武器,包括使用F16战斗机和美制阿帕奇直升飞机和在平民人口聚集的地区使用浓缩铀装备和毁灭性的裂变物质,过去两年里发生了空前的暴力。这导致数千巴勒斯坦人的死亡和数万人的受伤。这也导致对许多住房的破坏,使家庭变得无家可归。占领军蓄意摧毁房屋和农庄、加紧对城市和村庄的封锁,使之成为彼此隔离的小地方,并摧毁经济基础结构。犹太复国主义占领军对巴勒斯坦合法抵抗的象征发动暗杀运动。人民遭到拘留和拷打。家庭被强制驱逐到其他地区,在视察行动和入侵城镇时,巴勒斯坦平民被当作人肉盾牌。以色列人是通过利用邻居进行视察来这样做的。

好象这还不够,占领军以保护定居点为借口建造了一堵深入巴勒斯坦领土的安全墙,这实际上是粗暴地企图把更多的西岸土地并入篡权的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占领国还摧毁机构,以便消灭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或是也许削弱这一机构,使其接受占领国分割巴勒斯坦人民的要求,在这些人民中间制造分歧和内战。

犹太复国主义实体自1948年和1967年以来篡夺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土地的政策同美国阻挠大会

和安全理事会通过的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所有决议的政策如出一辙。

这一切所作所为都完全无视大众舆论,无视各国关于犹太复国主义实体侵略行为和关于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军队每日屠杀巴勒斯坦人民行为的立场,巴勒斯坦人民的唯一过错是他们反对占领,用抵抗作为争取解放的手段。

美国当局支持犹太复国主义分子对巴勒斯坦人民采取的恐怖行动。它甚至将沙龙说成是追求和平的人,它说犹太复国主义实体——一个占领阿拉伯土地、杀害平民和摧毁房屋的实体——有权利进行自卫。因此,美国当局将巴勒斯坦人民收复土地的斗争与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行动及其国家恐怖主义政策和野蛮行径相提并论。

鉴于对巴勒斯坦人民采取的所有这些犯罪行为,我们呼吁大会向这个犯罪实体施加压力,以制止它严重违反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各项原则,特别是制止它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和《联合国宪章》。

犹太复国主义实体违反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所有有关决议,拒绝从1967年以来一直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地区撤出。除进行占领外,它还制订立法,采取各种措施,利用各种不同办法,攫取土地。它利用它可以利用的一切资源,建立更多定居点,送进更多的定居者。它企图摧毁平民地区,控制水资源,摧毁属于叙利亚戈兰地区居民的农业土地和牲畜。

黎巴嫩的主权也每天受到以色列的侵犯,这种侵犯的特点是侵犯其领空和领土,每天威胁对其使用军事力量,威胁切断其水供应。我们坚决支持黎巴嫩对其所有领土和领空行使主权的合法权利。大会一向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正义斗争,支持他们行使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利,大会必须有效地承担责任,采取步骤,结束占领,使巴勒斯坦人民获得正义,使他们能够重新获得各项不可剥夺的权利。

应该在国际刑事法院审判以色列官员。如果不这样做,就等于破坏既定的国际法律和原则——这将是

一个破坏性结果，将对全世界产生影响。大会同情巴勒斯坦人民，只要可能都通过各种决议，谴责犹太复国主义实体，但这还不够。我们要求安全理事会承担其捍卫巴勒斯坦人民各项权利的法律和道义责任，因为和平进程不足以使巴勒斯坦人民恢复和平与安全。

**戈皮纳坦先生** (印度) (以英语发言)：11月29日是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这使国际社会有机会重申，它坚定地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努力实现各项珍视的目标和愿望。印度重申，它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几十年来，他们为恢复自己的各项合法权利进行了英勇的斗争。印度与巴勒斯坦人民的友好联系是坚定的，是不可动摇的，是建立在长期丰富和多样互动基础上的。

印度对巴勒斯坦事业的支持是基于原则立场；这种支持是一贯的，是不可动摇的。我国决心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第338(1973)号和第1397(2002)号决议和土地换取和平原则，在该地区促进公正、全面和持久和平。我国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建立国家的神圣和合法权利，支持该地区所有国家——包括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在安全和得到承认的边界内和平共存的权利。

我们谨回顾我国以前作的发言，我国在这些发言中强调，得到广泛支持和尊重的阿拉法特主席是巴勒斯坦国家的象征。我们仍然深信，巴勒斯坦人民即将进入一个新时代，在这个新时代里，他们将能够实现长期争取的民族愿望。我们仍然非常重视该地区的和平、发展和稳定，愿意尽我们的一切能力，提供协助。

自2000年9月以来，暴力悲惨地循环，吞噬了中东地区，这破坏了和平与稳定。这使我们所有人都深感关注。这些暴力造成了数百人丧生和数千人严重受伤的惨剧。我们谴责这种行为。最近的事件表明，这些行为既没有增强以色列的安全，也不利于和平事业。如果说这些行为产生了任何影响，那就是对建立中东持久和平的集体努力制造了更多障碍。

以色列持续进行军事行动，采取报复性暴力行动，这只能造成生命损失——主要是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无辜平民的生命损失，使巴勒斯坦人民和以色列人民之间的分歧更加深刻。因此，最紧急的步骤是立即停止军事行动、以色列撤出以及实现停火。这些步骤刻不容缓，否则，双方无辜者将毫无意义地付出代价。

秘书长个人人道主义特使凯瑟琳·贝尔蒂尼女士于今年8月考察了该地区，贝尔蒂尼女士以及最近公布的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关于关闭以及对巴勒斯坦生产活动实施的其他流通限制造成的影响的报告都着重指出了西岸和加沙地区持续存在的人道主义危机的程度。

该报告显示，巴勒斯坦经济严重萧条，仅仅因为有国际援助，其经济才免于彻底崩溃。根据该报告，被占领土失业率约为50%，加沙地区贫穷率达到70%，西岸地区达到55%，据估计，收入损失每天达760万美元——自2000年10月以来，损失总数达33亿美元。秘书长报告，虽然以色列高层保证加强与援助机构的合作，当地的情形仅仅略有改善。

我们敦促以色列政府解除关闭和封锁，允许不受限制地获得人道主义物资，发放属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剩余资金，尽一切努力，减轻巴勒斯坦人民的社会和经济苦难。

人们普遍认识到，不仅需要为和平进程提供政治支持，而且需要集中精力，从事多方面的建国工作。必须鼓励和协助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各项努力，尤其是保健、教育和创造就业等领域的努力。基础结构发展是一个关键领域。目前需要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国际社会应该紧急注意这项挑战。区域合作——加上国际努力——是该地区加强和平与繁荣的重要前提条件。

印度祝贺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核准阿拉法特主席任命的新内阁。我们还欢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决定

开展一个改革进程，以造福于巴勒斯坦人民。我们认为，这是建立国家进程中的一个重要步骤。

印度始终愿意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巴勒斯坦人民一道，参与他们在加沙和西岸的重建努力。印度在加沙援助的两个项目已经完成，一个是阿兹哈尔大学的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图书馆，另一个是设在代尔巴拉的巴勒斯坦技术学院的圣雄甘地图书馆和学生活动中心。印度为西岸和加沙的医院送去了医疗用品。印度政府现在正开展一个大型方案，为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进行人力资源开发。

我们大家责无旁贷应当共同推动西亚的和平进程，但最终是当事方自己必须承担实现长期和持久解决的主要责任。迁就精神和政治意愿必须体现在谈判进程中。当事方必须为实现公正和全面和平而尽一切力量，这种和平是他们重要的共同利益所在。

**塔尔伯特先生**（圭亚那）（**以英语发言**）：在作为独立国家存在的整整三十五年中，圭亚那一直声援巴勒斯坦人民为行使不可剥夺权利而进行的斗争，其中包括自决权和建立自己祖国的权利。今天，我们再次与国际社会一道声援这项事业。

巴勒斯坦问题自本组织创建以来就让它操心一一不，是给本组织带来麻烦。尽管国际社会作出许多努力，这个问题仍然难于解决和找到最后解决方案。过去十年的早期，在奥斯陆曾经燃起人们对这种解决希望，但在过去两年，本地区陷入暴力和恐怖中，几乎使希望化为泡影。我们继续对冲突带来的巨大痛苦表示沮丧，要求终止以色列的占领，以色列占领是这场人类悲剧的核心所在。令人难以接受的是，在此民主化时代，仍有将近 400 万人没有自己的土地，被迫在难民营生活，这里常常没有适合人生活的条件。他们生活无着的状况只会滋生不满和失望，不可避免地导致进一步的冲突。

在成千数万名巴勒斯坦人继续为解放付出最后代价的同时，我们也注意到一个事实，即以色列人也因为冲突而付出生命代价，这场冲突似乎不符合任何

人的利益。对于所有有关者来说，暴力方式不会导致和平，这一定是令人痛苦但却显而易见的事情。因此，暴力和报复的循环必须终止。我们敦促所有方面克制，谴责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与此同时，我们呼吁以色列作为占领国不要采取极端主义行为，以此为借口拒绝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愿望，并呼吁以色列按照联合国有关决议，履行对和平的义务。

尽管过去一年大部分时间令人失望，但是还是可以看到偶尔有一束希望之光，使我们相信巴勒斯坦问题像其他地方看来难处理的问题一样是可以解决的。今年 3 月 12 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397（2002）号决议，第一次肯定有关本地区的设想，即以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国家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只有双方有勇敢和强有力的领导，愿意抓住出现的机会，这种设想才会变成有关当事方的现实。同样重要的是群众对理性的支持胜过对非理性的支持，以促进新的相互容忍和信任精神。

圭亚那政府认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通过的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各种决议以及当事方自己直接达成的协定，为指导探索解决方案提供了充分的框架。在以尊重人权、容忍、参与和团结为基础寻求促进和平文化时，我们呼吁有关当事方避免对抗，回到谈判桌旁，以便弥和分歧。

我们还欢迎和鼓励国际社会进一步努力，包括四方的外交努力和今年 3 月在贝鲁特通过的阿拉伯和平倡议。我们进一步称赞本地区和其他地区各国作出努力，支持和平进程以及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人员，包括通过人道主义援助、经济援助和其他形式的援助。还必须特别提到联合国各机构的贡献，如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和其他机构为减轻巴勒斯坦人民的痛苦而不知疲倦地工作。

最后，我想说圭亚那将继续与国际社会合作，促进中东的和平和正义事业。我们真诚地期待着出现一个公正、全面和持久的解决办法，它将标志着冲突与痛苦的结束和该地区各族人民和平共处与合作的新时代的开始。

**赛义迪先生**（也门）（**以阿拉伯语发言**）：大会再次讨论巴勒斯坦问题，这个项目列入大会议程已有 50 多年。在这期间，在世界许多国家，殖民主义已被消除。许多殖民地人民获得自己的权利及自由和自决权。然而，巴勒斯坦人民与这些人民不同，仍然被剥夺了基本权利，这是本组织不能执行自己的决议这个长期性问题所造成的结果。

我们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所做的积极努力，如我们面前的报告（A/57/35）所反映的那样。该委员会代表国际社会所做的努力给处于危机中的巴勒斯坦人民带来一些安慰，并给他们在被占领和被压迫的悲惨黑夜中的生活带来一些希望。

通过概略地审议本报告的内容，确认了我们每天看到和听到的事情——除了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杀死 2000 人，和加紧实施暗杀巴勒斯坦领导人的政策，以色列政府今年重新占领处于巴勒斯坦控制下的土地、毁坏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的基础设施和巴勒斯坦大部分经济基础设施，这些都是流氓行为。

所有这一切表明，以色列是一个逆时代潮流而动的狂热种族。它正竭尽全力地在被占领土上造成一种永久控制巴勒斯坦人及其土地的既成事实，以便预先制止任何可能的巴勒斯坦问题的和平解决方案。当前的以色列政府正在使出一切招数，徒劳地试图阻止和平进程并在“四方”目前正在作出的努力中设置障碍。其现在的目的是具体制定其所谓的道路图，以便使以色列拥有充足的时间落实其自己的构想和计划。

以色列缺乏对有关联合国决议的承诺始终是巴勒斯坦问题复杂化的主要原因，而且在中东区造成了更多问题，尽管数十项联合国决议确认以色列占领的非法性和尽管在这一方面存在着众多国际协商一致，正如通过的许多决议所确认的那样，最近一项是安全理事会第 1397（2002）号决议，它呼吁建立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以色列公然违反国际社会的意愿，仍在继续推行其扩张政策，对被占领土实行侵略。

我们又怎么能够期望以色列把联合国及其决议放在眼里，因为安全理事会就在几个月前还未能执行一个一致通过的简单地程序性决议，即派出一个实况调查团以调查以色列 2002 年 4 月制造的杰宁大屠杀？以色列并没有把国际合法性放在眼里，它一直在利用联合国的沉默，正是这种沉默导致了当前的局势。令人感到奇怪的倒是每当国际社会起来反对以色列的行径时，安全理事会某些成员为以色列提供方便，而不是迫使占领当局遵守其法律承诺。令人感到奇怪的是，以色列并没有回避国际法律和规范，而是试图歪曲国际法律和政治概念来为它们自己的侵略扩张政策服务，从而使一再重复的谎言变成了事实。实际情况是，以色列找到了支持其图谋的人，这一点颇为不幸。对外国占领的合法抵抗在他们眼中已经变成了恐怖。国际社会必须谴责这种恐怖。对以色列占领者的绥靖政策将使问题变得更糟，它并不能为在被占领土实现和平解决和结束流血奠定良好的基础，它也无助于实现该地区人民和国家的和平与稳定。

也门共和国坚信，中东的和平与共存已经成为必然。因此，我们认为，今年 3 月在贝鲁特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所采取的主动行动表示了阿拉伯国家实现这一历时已久的冲突的全面公正解决的愿望。这一主动行动揭露了以色列编造的关于阿拉伯意图的瞎话。

我国一直密切关注“四方”制定所谓道路图的努力，其目的是在国际协商一致基础之上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该道路图要求建立一个在三年后拥有完全主权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尽管现在对该计划作出判断还为时过早，但我们仍然感到，巴勒斯坦问题和大国外交政策最高优先事项之间的联系，这种情况如果继续存在，将预示着巴勒斯坦人民的危机并不会就此结束。

联合国必须对巴勒斯坦人民承担起责任。我们呼吁秘书长科菲·安南加倍作出不懈努力，以迫使以色列放弃其在被占领土上的侵略政策，并推动和平进程。

我们期待着巴勒斯坦人民有朝一日能够恢复其被篡夺的权利。只有到那时，我们才能结束我们时代延续时间最长的占领和殖民主义。

**希达亚特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我国代表团感谢秘书长提交的关于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我还要欢迎印度尼西亚身为其成员的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全面报告。该报告载有关于过去一年巴勒斯坦问题的局势发展的许多真知灼见。

这两份报告都强调我们已经了解的和平进程当前面临困难的情况。它们以颇有助益的事实和数据使我们迅速掌握当前的事态发展。这两份报告明确指出，自 2000 年 9 月阿克萨起义爆发以来在冲突中丧生巴勒斯坦人的数字——约 1.8 万人。它们记录了受伤者的数字约在 2.5 万至 3.7 万之间。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指出，约 2500 名受伤者留下了永久的残疾。

两年前，我们希望并相信，千年首脑会议给予人们不仅为自己，并为其他人寻求和平的新动力。世界各国领导人聚集一堂重申《联合国宪章》，并勾画新的前进道路确保了当今重要的社会、政治和经济问题，包括各国人民享有自觉的愿望将得到认真解决。对巴勒斯坦人民来说，这些希望在过去一年里却离得越来越远。

乐观情绪在历史性的 2000 年 9 月达到最高点，当时发表了《千年宣言》。此外，巴勒斯坦领导人决定推迟宣布成立一个巴勒斯坦国，直到缔结一项最后和平协定时。但是今天的情况却是：和平的前景处在对整个巴勒斯坦领土实行致命武力的以色列坦克和卡车轮胎的践踏下。

我们面前的报告描绘了一个令人严重不安的灾难性图景，委员会曾将这种情况描述为“以色列军事行动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范围内的稳步加剧和扩大”。（A/57/35，第 17 段）。这不仅导致我刚才提到的严重伤亡，而且导致对巴勒斯坦基础结构的严重破

坏、人道主义局势的进一步恶化、空前的经济破坏、被占领土内的日益加剧的紧张局势以及对和平进程的严重破坏。仅仅在杰宁难民营中，以色列的军事活动就给大约 14 000 名难民和他们的生活带来无穷的破坏和苦难。我相信，这里的每一个人都记得，在这个难民营中发生的事件直接导致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405（2002）号决议。当时，令人遗憾的是，秘书长为确切地了解在那个难民营中所发生的事件而成立的实况调查小组由于以色列拒绝进行合作而最终不得不解散。

在全世界的眼前，以色列不仅不致力于和平，而且走上国家恐怖主义的道路：占领和重新占领整个的城镇和村庄、蓄意摧毁基础结构、对人口实行封锁、饥饿和恐怖、强制实行单方面的关闭和宵禁、从家中驱逐平民或将其刺杀。不可避免的是，就在我们的眼前，和平进程被置于危险中，人道主义局势和巴勒斯坦人的经济生活继续恶化，侵犯人权行为成了司空见惯的现象。

我国代表团坚决认为——我们不厌其烦地再三重申这种看法——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有责任继续寻求在中东实现和平的道路。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委员会为执行其任务而继续努力动员国际社会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印度尼西亚将继续支持正在进行的以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和 338（1973）号决议和以土地换和平这个根本原则为基础的国际和平努力。以色列必须承诺实施这几项决议。以色列必须避免通过蓄意地采取拒绝和平的政策而关闭通往和平的道路。

为实现这个目的，我们对安全理事会在过去一年中所做的工作，特别是它的得到广泛承认的关于两个国家即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的设想感到满意。我们坚定地认为，载于第 1397（2002）号决议中的这个设想能够导致结束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中的暴力循环。该项决定中提出两个国家在安全和国际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的设想。同样，我们承认和鼓励“四方”所做的

工作和努力,以及 2002 年 3 月通过的阿拉伯和平建议。

很重要,联合国应继续接受它对巴勒斯坦问题所负的历史责任。巴勒斯坦人民在过去一年中所遭受的日益增加的苦难和不公正使联合国有必要重申它声援继续为正义和和平而进行斗争的巴勒斯坦人民,并且有必要坚持要求以色列政府遵守本组织的各项决议。象我们在过去说的那样,只要巴勒斯坦人的不可剥夺的自决权正在遭到不受惩罚的侵犯,在世界的那个地区就不会有持久和平。

我们再次呼吁以色列承认这个事实:对巴勒斯坦局势没有军事解决办法。实现和平与稳定的途径是实施联合国各项决议和在国际社会的范围内作出努力。确实,解决巴勒斯坦的核心问题将有助于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所有方面。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们听取了关于议程项目 35 的辩论中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想通知会员国,将在 2002 年 12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作为第二个项目对决议草案 A/57/L.34 至 A/57/L.37 进行表决。

## 议程项目 36

### 中东局势

**秘书长的报告 (A/57/470, A/57/621)**

**决议草案 (A/57/L.44, A/57/L.45)**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埃及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57/L.44 和 A/57/L.45。

**阿布勒·盖特先生 (埃及) (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首先介绍议程项目 36 下的,载于文件 A/57/L.44 中的题为“耶路撒冷”和载于文件 A/57/L.45 中的题为“叙利亚戈兰高地”的两项决议草案。在这方面,让我通知你们,以下国家也成为 A/57/L.44 的提案国:孟加拉国、几内亚、巴基斯坦、塞内加尔、苏丹和多哥。

关于载于文件 A/57/L.45 中的题为“叙利亚戈兰高地”的决议草案,以下国家也成为提案国:孟加拉国、几内亚、巴基斯坦、塞内加尔和多哥。

题为“耶路撒冷”的决议草案 A/57/L.44 的序言部分的前三段象关于耶路撒冷的过去文件一样强调,以色列所采取的改变耶路撒冷特性和地位的立法和行政措施无效,特别是所谓“基本法”。

序言部分前三段还回顾安全理事会第 478(1980)号决议,该决议否定了《基本法》,并呼吁那些在耶路撒冷设立外交使团的国家撤出这些使团。

而且,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 段重申,以色列为将其法律和行政强加于耶路撒冷而采取的行动是无效和非法的。

执行部分第 2 段对某些国家违反国际法决定,把外交代表团迁往耶路撒冷深感遗憾,这一段还呼吁各国在这一问题上遵守联合国有关决议的规定。

执行部分第 3 段强调,对耶路撒冷问题的公正、持久和全面的解决方案应考虑到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双方的正当关切,同时维护耶路撒冷城居民的宗教和信仰自由,使各种宗教和国籍人士都能自由进出圣地。

关于题为“戈兰高地”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强调以武力取得领土是不合法的原则,这是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它还重申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和 1949 年《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而且决议草案对以色列违反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有关决定,没有撤离自 1967 年以来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深表关切。序言部分最后一段还对叙利亚轨道上和平进程已告终止深表关切,并希望尽快从已到达的那一点恢复和平谈判。

在执行部分,决议草案宣布以色列迄今没有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而且 1981 年 12 月 14 日以色列将其法律强加于被占领的戈兰高地的决定是无效的。它还呼请以色列撤销这项决定。

执行部分还重申 1949 年《日内瓦第四公约》各项规定适用于自 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叙利亚领土。它还确定，继续占领叙利亚领土是实现中东公正、全面、持久和平的绊脚石。决议草案呼请以色列恢复在叙利亚和黎巴嫩轨道上的谈判、遵守已经作出的承诺。

而且，决议草案要求以色列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撤离到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它还呼请有关各方，包括和平进程公同保证国，尽最大努力确保和平进程恢复与成功，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和 338（1973）号决议。

2002 年 11 月 29 日埃及在大会上发言时，阐述了埃及对巴勒斯坦问题的基本立场。让我简单地重申我国对中东局势立场的主要内容。

虽然埃及认为巴勒斯坦问题是以色列阿拉伯问题的核心，但我们也认为并肯定，并为了实现中东全面和平，还必须解决其他问题，其中第一个问题涉及结束以色列对黎巴嫩和叙利亚阿拉伯领土的占领。我们认为，本地区和平与安全的关键是以色列接受这样的事实，即只有通过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和 338（1973）号决议和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才能实现公正与持久和平。以色列必须诚心诚意和可信地响应和平谈判，避免作出任何可能损害或破坏和平进程的决定。因此，埃及重申它对中东和平、安全与稳定的这些先决条件的看法：第一，以色列完全撤出所有被占领领土；第二，作出对应安全安排，保障该地区所有国家的安全；第三，实现以色列同该地区所有国家关系正常化。大家都认识到，以色列撤出所有阿拉伯领土是重要和不可避免的起点。

上述和平进程必要条件是土地换和平原则的根本实质。过去十年，国际社会用争取说服历届以色列政府接受这一原则的办法，设法执行这项原则。但是，自 1996 年 5 月以来，国际社会的和平努力遭到历届以色列政府的断然拒绝，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叙利亚和黎巴嫩领土。以色列这些领土上继续建造定

居点，并鼓励向这些定居点移民，希望实现他们的黄粱美梦和虚妄的权利。

过去三年，为了粉碎对占领的抵抗和摧毁任何自由与独立的正当希望，以色列军队的暴力以发展到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规定和人的基本守则的程度。然而，以色列和以色列武装部队未能打破巴勒斯坦人的抵抗。只要他们继续坚持这种做法和政策，他们就将继续失败。

这方面我要强调，埃及根据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和平解决与以色列冲突相关问题的历史经验，已经证明这项原则的正确性，它是和平解决本地区问题的关键。这一先例打开了国际和区域进一步努力的道路。因此，埃及完全支持叙利亚收复被占领领土的权利，把它作为叙利亚同以色列建立和平的一项基本条件。我还要重申我们同样支持黎巴嫩，使黎巴嫩能收复被以色列占领的其他领土。

我们非常希望我们能够从各方面和平、公正和持久地解决阿以冲突。我们期待以色列作出善意的姿态，从而显示出其严肃和可信地回应和平呼吁的真诚意愿。

**洛伊女士**（丹麦）（**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欧洲联盟的中欧和东欧联系国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联系国塞浦路斯、马耳他和土耳其，以及参加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同意本发言。

在半个多世纪里，大会不断关注中东局势。但不幸的是，在这一期间中东仍处在一种严重的危机状态之中。正如半个世纪前一样，今天危机的中心问题仍然是巴勒斯坦与以色列之间的冲突。

欧洲联盟概述了其对于关于巴勒斯坦问题辩论期间被占领土上继续发生的悲惨事件的看法。因此，我要强调指出的是，欧洲联盟坚决谴责近来发生的恐怖和暴力行径，这种行径只会使和解进程脱离正常轨

道。只有通过谈判进程，我们才有希望和平与公正地解决巴以冲突。

欧洲联盟仍致力于在中东“四方”范围内制定分三个阶段到 2005 年 6 月最终解决巴以冲突的具体行进图。然而，中东和平必须是全面的，包括以色列与叙利亚和黎巴嫩的最终和平解决。公正、持久和全面解决该项冲突，包括在叙利亚和黎巴嫩轨道上的全面解决必须建立在安全理事会第 242（1997）、第 338（1973）和第 1397（2002）号决议、马德里条件——尤其是土地换和平原则——和执行双方之间的所有现有协定之上。

今年 3 月，阿拉伯联盟国家在其贝鲁特首脑会议期间通过了沙特王储阿卜杜拉关于阿拉伯和平倡议的提议。欧洲联盟热烈欢迎这一倡议，这是促进在所有轨道上，包括在叙利亚—以色列和黎巴嫩—以色列轨道上的全面和平的国际努力的重要因素。该倡议迄今为止第一次向以色列提供了在达成全面和平解决之后与所有阿拉伯联盟国家实现关系全面正常化的前景。

2000 年 5 月，以色列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425（1978）号决议，单方面从黎巴嫩南部撤出其军队。即使局势呈现出相对稳定的特征，严重违反停火的情况继续发生。重要的是，黎巴嫩政府按照该决议履行其责任，而且它重申其对黎巴嫩南部所有地区的有效管辖，包括沿蓝线部署其部队以恢复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以色列就其自己而言必须停止从空中或以其他方式对蓝线的一再侵犯，这种行径是无法解释的，并引起平民人口的极大关切。此外，双方必须确保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人员的安全及其履行联黎部队任务的充分行动自由。

除了通过“四方”积极参与中东和平进程之外，欧洲联盟对整个地中海地区的发展并与地中海国家保持密切和长期的关系很有兴趣。通过巴塞罗那进程，欧洲联盟的目标是充分参与确保地中海地区的和平与安全，以及持续与平衡的经济及社会发展。在今年 4 月在巴伦西亚举行的欧洲—地中海外交部长会议

上，与会各国重申其对巴塞罗那进程的承诺，以及其作为欧洲联盟和地中海国家之间对话与合作论坛的重要性。

最后，我要重申欧洲联盟的承诺：与“四方”其他成员国及有关各方密切合作，协助寻求中东冲突的最终、公正和全面的解决。我们促请有关各方与中东“四方”合作以实现这一目标。

**姆西沃尔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新西兰难过地注意到，在过去几个月里，被占领土和以色列的暴力丝毫没有减弱，而和平解决冲突的前景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黯淡。当然，这两者是相互关联的。几乎每天都可以看到死亡和严重伤亡的报道。大多数受害者是平民，而且包括妇女、女孩和男孩，儿童在十岁之前，或甚至于在六岁之前就已经夭折。他们还包括参加社会活动的年轻人。

新西兰坚决抵制所有的暴力行径，无论这种暴力行径来自“四方”的哪一方。我们向双方的所有受害者家属表示同情和慰问。我们痛惜上星期在蒙巴萨岛夺去无辜的肯尼亚人和以色列旅游者生命的恐怖主义行径。我们还对 11 月 22 日死于枪伤的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杰宁工作人员伊恩·胡克的家人、朋友和同事表示慰问。暴力造成了进一步的仇恨和不信任，并使双方的距离越来越远。我们意识到了所涉感情的强度和对受害者心理的毁灭性影响。

以色列有权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安全生活。这种他们的权利。但通过以色列的军事行动和被占领土过度使用武力是不能实现这种权利的。在被占领土继续进行挑衅性和非法的定居点活动是不能实现这种权利的。以色列破坏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作用和能力，以及破坏巴勒斯坦经济的健康发展也不能实现这一权利。所有这一切只会助长极端分子的决心。

巴勒斯坦人就其自己而言有权建立他们自己的国家。这是他们的权利。通过极端分子针对以色列公民的暴力和恐怖行径是不能实现这一权利的。这种暴

力只会削弱巴勒斯坦事业、并减少以色列公众对迅速恢复和谈的支持。这直接破坏巴勒斯坦人实现其公认权利的前景。

我们象其他国家一样曾经强调指出，双方的根本目标只能通过谈判达成的政治解决来实现。新西兰认为，解决该冲突应该成为国际社会的最优先事项。单个来看，仅有几个国家能够影响事态向着正确方向发展。合起来看，国际社会有坚持不懈的责任。在这一方面，我们尤其承认欧洲联盟过去一年所作的不懈努力和沙特阿拉伯及“四方”的倡议。

让我们不要低估处于危急之中的局势的严重性。阿-以冲突仍旧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威胁。这一问题对阿拉伯国家来说具有压倒一切的重要意义。它通常被作为一项战斗号召以便加剧其他的紧张局势，甚至时常被用作开展恐怖主义活动的借口。我们认为，从长期观点来看，解决这一冲突是西方与阿拉伯世界之间建立积极关系的关键。

在解决这一冲突方面，联合国可以发挥重要的作用。第一，通过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联合国可以向这个主要国际机构分派解决被占领土紧急人道主义局势的任务。目前的状况确实是一种危机，是一种人为制造的危机。近东救济工程处正在做其所能做的工作，但它继续面临难以置信的困难条件，其中包括阻挠工作人员的工作，以及毫无理由地拖延人道主义供应物资的结关。营养不良水平已经达到了撒哈拉以南非洲的水平。有50-80%的人口靠粮食援助为生。针对这种日益恶化的局势，新西兰将在今年增加年度核心捐款300 000美元。在该年至2002年6月，新西兰还向近东救济工程处额外捐款400 000美元。

第二，联合国在促进各方之间的会谈方面可以发挥关键作用，这种会谈由于其参与四方小组而制度化了。新西兰支持这种秘书长的参与和个人作出的承诺，以便鼓励各方返回到谈判中来。四方小组中的联合国成员承认，在解决这种冲突方面更广泛的国际社会拥有利害关系。我们期待着四方小组最终确定有关

实现两个国家解决办法的详尽的行进图。该行进图一旦议定，我们将希望它得到安全理事会的批准。

今年，安全理事会定期讨论了中东问题，并且就其事态发展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新西兰高兴地参加了这次公开辩论。3月份，安理会通过了一项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决议——第1397(2002)号决议——重申了两个国家的概念。新西兰欢迎这一事态发展。

本大会年度审议关于中东问题的项目及其举行特别会议，为就这些问题进行多边讨论提供了宝贵机会。不可避免地是，这些辩论或许只是详述了冲突的历史，阐明了各自长期持有的观点而已。这些辩论不时会变成互相指责。我们将鼓励一种富有前瞻性的讨论，寻求一种冲突双方所有方面都认可的和解语言。作为一个机构，我们需要增加价值。如果我们不这样做，就会失去机会。

最后，我们呼吁双方均与对方当选的领导人合作，展望他们的长远利益，保证进行认真的谈判。

**帕米尔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土耳其完全赞成欧洲联盟11月29日和今天在“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局势”议程项目下所作的发言，这样，我仅就这些议程项目中的某些方面阐述我们的看法。

我们极其关注在过去一整年内，在该地区几乎已成为一种常规的暴力行为的持续循环。最近几日，暴力活动有日益扩大之势，这使我们的关注程度和失望感进一步加深。

正象先前在类似场合所指出的，土耳其强烈地明确谴责所有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我们重申我们的坚定立场，即无论以任何借口进行此类行为都绝对不是正当理由。这种性质的行为没有也不可能有助于巴勒斯坦人民的正义事业。显而易见，同样重要的是要承认，过分和不相称地使用武力，绝不能作为一种实现和平目的的手段。恰恰相反，这只能导致进一步的绝望和暴力。

让我们明确这样一点，恐怖和暴力是一条走向黑暗和不幸的死胡同的单行道。这条道路有一个极其确

定的结果，这就是未来几代人的希望将不可挽回地破灭。打破这种暴力循环的唯一方式就是消除各方之间的极度缺乏信任，恢复实现和平的希望。所有有关方面都有义务承认这一危险的事实，即实际上任何实现和平的希望都处在消失的边缘。

我们敦促各方象安全理事会第 1435 (2002) 号决议要求的那样，停止采取各种形式的暴力。我们也呼吁所有有关方面再次开始认真的谈判以寻求一项解决办法。安全理事会第 242 (1967)、338 (1973)、1397 (2002) 号决议，加上马德里和奥斯陆各项原则以及双方达成的后续协议，将构成这种努力的框架。我们衷心支持四方小组所作的努力，支持旨在协助各方实现谈判达成和平解决方案这一崇高目标的其他倡议。

我们坚定地认为，将由四方小组编制的一份单行的行进图，可在打破暴力循环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它将有助于促进和平解决方案。这份行进图必须载有实现一种两个国家解决办法的所有相关参数，并且应该以平等和均衡的方式解决各方的需求、要求和关注问题。

土耳其将继续尽一切可能为在中东建立和平和发起真正的政治进程作出努力。为此目的，我们将继续与所有有关方面保持密切接触和合作。

欧洲联盟的行进图和联合国的行进图都设想举行一次国际会议。我愿意再次宣布，一旦认为条件成熟可以举行会议，土耳其准备做这次会议的主办。

**基德瓦先生** (巴勒斯坦) **(以阿拉伯语发言)**: 中东局势继续恶化，已经到了难以预测未来会发生什么的程度。阿拉伯各国人民感到愤怒，其政府感到挫折。巴以冲突继续升级，并且有扩大的危险。该区域处在一场新战争的恐惧之中。此外，该区域和北方——工业化世界——之间的差距正在扩大，东西方文明之间的裂痕正在加深，有可能发展成为一种宗教对抗形式。所有这些导致进一步的极端主义，并大大地危及该区域的稳定。

众所周知，鉴于其地理位置、其资源及其根深蒂固的伟大文明，中东区域具有战略重要性。从那里产

生了三个一神教：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中东人民为自己的文化、历史和宗教感到自豪。难以想象他们能够继续长期承受侮辱、蔑视和耻辱。

在过去的一个世纪里，第三世界的许多国家人民获得了民族解放。他们摆脱殖民主义枷锁，他们仍然处于极端痛苦之中，在面对各种逆境和各种重大挑战的情况下开始解决自己的处境并展开艰难的国家建设进程。在阿拉伯世界，尽管国家一个接一个地独立，但民族解放的时代还没有完成，至少还没有彻底完成。其核心当然是巴勒斯坦问题，及其所产生的各方面：占领、殖民主义、扩张主义、以及外国的影响。一些人可能认为，阿拉伯的立场和阿拉伯对以色列的愤怒仅仅来自于几十年来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压迫、镇压和暴行。当然，这一点是重要的；它产生全世界普遍的同情和声援。但对我们阿拉伯人而言，问题远远比这更加复杂。

阿拉伯对以色列的愤怒和敌意是由于阿拉伯人从一开始所看到的空前的不公正。一整个民族被剥夺自己的权利——主要是其民族独立权利；他们被赶出自己的土地，并受到阻碍而不能返回。另一方面，移民从世界各地迁移过来取代他们，而且为这些移民建立一个新的外族国家。这是在巴勒斯坦展开的历史上最特殊的殖民地项目之一，巴勒斯坦人民不能因为这些移民当中有许多人在欧洲所遭受的暴行而受到责怪。对面这个国家多年来在军事、安全、政治、乃至经济各个层面，与外部大国充分合作、有时甚至是代表外部大国在该区域所扮演的角色，阿拉伯的愤怒继续加深。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剩下的部分，并开始对它进行殖民化。它占领若干阿拉伯国家的领土，并对阿拉伯民族进行侵略，对整个阿拉伯世界的民族安全构成威胁。

愤怒和敌意达到了高峰，因为阿拉伯领导层和阿拉伯精英分子要努力克服所有上述情况，并开创一个新的历史时代，与以色列建立和平，以换取以色列撤出 1967 年所占领的领土，而这只是面临以色列对这一努力的藐视和反对，坚持扩张对 1967 年所占领巴

勒斯坦领土的殖民化，以及否认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这再一次是与一个外部大国合作并在其支持下展开的。

因此，这个问题进一步深化，而且更加复杂，完全超越了占领国对被占领人民的罪恶行径。这个问题也涉及持续的民族耻辱、以色列坚持推行和加强不公正行径、以及阿拉伯人不仅将之视为占领的持续，而且将之视为以色列建立一个大大以色列的扩张主义计划。同时，人们坚信，我们区域被当作目标，而且西方大多数国家正在以它们本身已经确立的国际法和准则为代价支持以色列。

某些国际方面，特别是以色列的盟友现在正试图宣称，所有问题和不好的条件都产生于阿拉伯政权、其处理经济和社会问题的方式、以及它们对必要的民主转变犹豫不决。这些事情也许是重要的，并产生其影响作用。但是，同任何其它社会一样，在解决建国问题之前，我们不能寻求我们经济、社会和政治的自然发展。在我们能够与民族敌人和外部大国——特别是最有影响力的国家——建立关系之前，必须解决阿以冲突。对于我们同我们视为以色列保护者以及我们民族困境根源的那些大国的关系，情况也是这样。只有到那时，才会驱散极端主义的气氛；只有到那时，该区域才能开始自然的进步，享有和平与共处的好处，包括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的和平与共处。

然后，发生了野蛮的 911 恐怖主义袭击事件，从而引发了一场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斗争。当时，每个人采取了正确的立场，强烈谴责所发生的一切，并表示愿意共同努力在全球范围内打击和消除恐怖主义集团，并要求修改为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提供滋生地的经济和政治政策。

让我重申，我们强烈谴责前几天在肯尼亚蒙巴萨发生的最新形式的恐怖主义。在这场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斗争中，尤其在阿富汗，在军事和安全方面确实取得了一些重要的、积极的成功。不幸的是，在特别关于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的政策方面，却没有取得类似的成功。

有人企图破坏国际议程，并且为了狭隘的非法利益影响国际议程。

以色列试图将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同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斗争联系起来。以色列甚至试图将其作为占领国对巴勒斯坦人采取的行动同盟国在阿富汗所做的事情相提并论。此外，以色列在一些国家的更加狂热的朋友正试图将这场斗争变成不同宗教和文明之间的对抗，并且正显然力求与阿拉伯人和穆斯林的对抗。

我们必须提醒人们要提防一些原教旨主义集团所采取的这种立场的真正危险和一些国家的一切官方政策的危险。我们还重申，必须遵循负责任的领导人宣布的明智的立场，必须集中努力解决和停止仇恨、偏见和对抗。

除了上述的一切，存在着在伊拉克发生战争的危险，这将是该地区的又一场战争。如果这场战争爆发，可能造成无法预计的严重后果。安全理事会通过其第 1441 (2002) 号决议，提供了走不同道路的可能性。我们希望看到这项决议得到完全的、准确的执行。

然而，我们必须提到，阿拉伯国家不能无视它们所看到的双重标准。如果问题是消除大规模杀伤性武器，那么，为什么不执行关于以色列问题的安理会决议，至少是就以色列自 1967 年以来所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局势通过的 37 项决议？

我们仍然希望，我们将很快看到一个新的中东——一个没有占领、极端主义、暴力和恐怖主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和仇恨的地区；一个所有人能够生活在和平、安全和繁荣中的地区。然而，这要求重新考虑政策和立场，并需要进行认真的工作。让我们寻求实现这些崇高的目标。

**原口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当我们看到该地区暴力重新急剧上升时，我必须说，今天大会对中东局势的审议更加及时。

首先，我要向在冲突双方最近相互采取的暴力行动中失去亲人的死者家属和那些受伤的人表示慰问。

日本政府谴责一切恐怖主义行径，特别是针对无辜人民的恐怖主义行径。同样，我国政府对过度的报复性军事行动深表遗憾，因为这种行动经常造成平民伤亡。这永远不会改善局势。

不能容忍的是，尽管国际社会要求停止敌对行动和恢复和平，但这种野蛮的暴力循环有增无减。日本政府敦促阿拉法特主席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镇压极端分子，并且要求以色列政府行使最大克制，不采取可能使局势进一步恶化的行动，以及重新进行对话以实现和平。

局势的严重性怎么强调也不会过分。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的冲突是对整个中东地区的严重威胁。因此，国际社会参与寻求公正解决这一冲突的努力是至关重要的。对这一问题的这种国际参与对维持打击恐怖主义斗争中的团结以及解决伊拉克问题也是重要的。

我愿在这方面指出四方成员现在制订行进图方面所做的工作，以实现两个国家在和平与安全中共存的远见。日本政府支持有关方面为就这一行进图达成共识所作的努力，并希望，四方将在本月晚些时候举行的会议上实现这一目标。此外，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改革是推动和平进程的重要因素。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改革工作队（日本是其成员）现在正同双方协商的情况下，着手进行七个领域中的改革。

改善巴勒斯坦人的经济和人道主义状况是国际社会为了为和平创造有利环境而必须执行的另一项重要任务。为此目的，日本政府一直要求以色列政府采取诸如将冻结的税收转让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以及放宽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围困等措施。日本还正在向巴勒斯坦人提供援助，自 1993 年以来，这种援助达到逾 6 亿美元。我们打算继续以紧急人道主义援助、能力建设、支持民主改革、援助体制建设和选举监测等形式向巴勒斯坦人提供全面的、有效的支持。

国际社会当然能够帮助制订在寻求中东和平中遵循的行进图。然而，有关方面自己必须用自己的双

脚和决心来走这条道路。日本政府敦促以色列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领导人在抵达这条道路的最终目的地方面取得稳步的进展：即两个国家在和平与安全中共存。

**施特赫林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瑞士对中东继续有增无已的令人震惊的局势深感关切。暴力的升级造成了多人死亡，正给平民带来巨大的痛苦。它正损害整个一代人的未来，牺牲了他们自由和安生活的权利。它正产生自杀的绝望以及只能够通过武力而实现安全的幻觉。瑞士认为这一暴力逻辑必须停止。在这方面，瑞士重提载于安全理事会第 1435（2002）号决议的冲突各方应当承担的义务。

瑞士承认并坚决重申以色列在安全与和平中生活的权力，强调任何政治事业都不能成为其理由的自杀攻击的悲惨影响。瑞士不断地最强烈谴责这些攻击，认为它们道德上可恶，而且严重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律。这些无论发生在哪里的对平民的残杀攻击，都必须立即停止。它们是不能容忍的，有损于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愿望并使之失去信誉。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有责任这样谴责这些攻击，并把肇事者绳之以法。包括阿拉伯国家在内的国际社会，应当毫无保留地谴责对平民的一切恐怖主义行为。

瑞士同样坚定地承认并重申巴勒斯坦人民建立自己国家的权利。瑞士重申它希望看到成立一个独立的、可行的和民主的巴勒斯坦国，该国尊重法制和善政的原则。瑞士本着这一精神，敦促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坚定地推行对其各机构的彻底改革，以期确保其安全机器的民主控制和透明的运作。以色列也必须以这种方式行事，从而促进建立能够确保尊重公共秩序和加强公民社会的巴勒斯坦机构。瑞士认为，各方之间在安全问题上建立有效的合作，伴之以重振巴勒斯坦社会的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措施，是恢复相互信任和重新展开真正的和平进程的必要条件。

只有出现公正及和平地政治解决冲突的真正前景，才能进行谈判。为实现这一目标，不仅有关各方、而且整个国际社会都应当承担起它们所负的责任，打

破目前负面的暴力升级。不久前，一个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问题的最终办法似乎已唾手可得。只有各方停止在追求其利益方面的单方面行动，反而坚定地开始寻求考虑到有关各方利益的让步办法，这种机会才会再次出现。这种让步只能产生于基于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第 338（1973）和第 1397（2002）号决议、马德里会议的职权范围、土地换和平的原则以及执行各方达成的所有先前协议的谈判。

瑞士完全支持四方目前旨在实现两个国家即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国和平与安全地并肩共存目标的努力。我国强调阿拉伯国家联盟 2002 年 3 月 28 日通过的和平计划的重要性，认为该计划能够为国际社会促进该区域全面和平的努力作出关键贡献——这一计划还解决了有关以色列和叙利亚、以及以色列和黎巴嫩的未决问题。

瑞士决心确保双方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律。我国最近提出建议，以确保各方更好地履行它们所做的这些承认，并将为实现这一目标而继续工作。以色列关于安全的合理要求以及巴勒斯坦人建立自己国家的愿望，必须在严格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律的框架内得到满足。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推动人道主义组织工作方面，遵守《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尤其重要，这一工作对改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人道主义局势是不可或缺的。

在这方面，瑞士重提《第四项日内瓦公约》缔约国会议 2001 年 12 月 5 日通过的宣言的重要性。该宣言强调了每个缔约国的责任和义务，未使其丝毫减弱。双方保证确保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并采取法律中所规定的一切措施来防止更多的违犯行为。宣言还呼吁恢复谈判、结束占领、并暂时从法律上采用有关占领情况和保护平民的法律，平民是这一冲突的主要受害者。

在这方面，以色列必须承认在被占领土上建立和扩大新的定居点，是和平的障碍以及持续不安全的原因之一。定居点违反了国际法律。以色列必须立即行动，履行《米切尔计划》中所确定的承诺及国际法所

规定的义务。在这方面，瑞士认为以色列履行其在《奥斯陆协定》中所做的承诺尤其重要，即避免可能改变西岸和加沙地位的行动。

此外，瑞士同样坚决谴责司法外的处决、集体惩罚和以色列国防军的报复行为，这种行为由于其肆意和不成比例的性质，使平民和人道主义工作者都不能幸免。瑞士还同样谴责巴勒斯坦团体无论可能在哪里犯下的针对平民的恐怖主义行为。

迫切需要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以制止现存暴力给平民造成的局势的继续恶化。然而，这种办法只有在有具体的证据表明找到这一办法的政治意愿时，才能实现。和平绝不能再成为恐怖主义或报复性暴力的人质。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如果希望继续作为必不可少的伙伴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期望，它就有责任恢复必要的安全和信誉。内部改革和在 2003 年组织自由和公正的选举，将是对其合法性的新的支柱。

最后，国际社会有责任为寻求和平提供坚决和积极的支持，也有责任为和平的实现动员必要的资源。瑞士重申愿意为这一努力作出贡献。

### 工作方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12 月 4 日星期三，大会将在上午 9 时 30 分举行会议，审议载于 A/57/234 号文件的关于在第五十七届大会议程内列入一个增列项目的请求。

上午 10 时，正如已经安排的那样，大会将在本会堂开会，审议议程项目 23 “联合国文化遗产年”。

此外，大会将处理以下事项：第五委员会关于项目 12 的报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五委员会关于项目 17(a)至(e)和(j)分项的报告“任命各附属机关成员以补空缺和作出其他任命”；

议程项目 47“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关于美国现任行政当局于 1986 年 4 月向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发动海空军事攻击的宣

言”；议程项目 48 “以色列对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侵略及其对已确立的关于和平利用核能、不扩散核武器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制度的严重后果”；议程项目 49 “伊拉克占领和侵略科威特的后果”；议程项目

50 “执行联合国各项决议”；和议程项目 51 “展开关于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的全球谈判”。

下午 12 时 55 分散会